

中小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自评报表

博山区教育体育局

学校名称(公章): 博山区白塔镇中心学校

联系电话: 0533-4680088

学校类 九年一贯制学校

教学班总数: 小学 5 个; 初中 22 个; 高中 0 个

在校学生总数: 小学 181 个; 初中 830 个; 高中 0 个

专任教师总数: 小学 19 个; 初中 96 个; 高中 0 个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自评得分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
艺术课程 (30分)	按照国家要求开齐开足上好音乐、美术等艺术课程。利用当地教育资源, 开发具有民族、地域特色的艺术课程, 推进教学改革, 提高教学质量。	小学音乐(课时/周)	2	26	没有开设综合艺术课程	利用当地资源, 开设综合艺术课程
		中学音乐(课时/周)	1			
		小学美术(课时/周)	2			
		中学美术(课时/周)	1			
		小学综合艺术(课时/周)	0			
		中学综合艺术(课时/周)	0			
		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(课时/周)	0			
		列出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名称				
	面向全体学生组织开展艺术活动, 因地制宜建立学生艺术社团或兴趣小组, 保证每	学校开展艺术节等活动场次(场/年)	1			
		每周开展艺术活动频次(次/周)	2			
		校级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	6			

<p>艺术活动 (20分)</p>	<p>学校每周有固定的艺术活动时间，每年组织合唱节、美术展览和艺术节等活动。充分利用学校校歌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以及校园、教室、走廊、宣传栏、活动场所等，营造格调高雅、富有美感、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艺术环境。</p>	<p>数量(个)</p> <p>列出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项目(如合唱、民乐、管乐、交响乐、舞蹈、戏剧、戏曲、美术书法等)</p>	<p>小学电钢琴、小学合唱、小学剪纸、初中合唱、初中水彩</p>	<p>20</p>						
<p>艺术教师 (20分)</p>	<p>在学校核定的编制总额内，按照国家课程方案规定的课时数和学校班级数配备艺术教师，满足艺术教育基本需求，加强教师培训，提高队伍素质。</p>	<p>艺术教师总数</p>	<p>5</p>	<p>专任</p>	<p>5</p>	<p>音乐</p>	<p>2</p>	<p>20</p>		
		<p>兼职</p>	<p>0</p>			<p>美术</p>	<p>3</p>			
						<p>其它</p>	<p>0</p>			
		<p>艺术教师生师比</p>				<p>222:1</p>				
		<p>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比例</p>		<p>音乐学科</p>		<p>11:1</p>				
				<p>美术学科</p>		<p>11:1</p>				
		<p>艺术教师平均周课时(课时/周)</p>				<p>13</p>				
		<p>艺术教师缺额数(人)</p>				<p>1</p>				
		<p>本学年艺术教师参加县级以上培训人数(人)</p>				<p>5</p>				
<p>条件保障 (20分)</p>	<p>设置艺术专用教室和艺术活动室，并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</p>	<p>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(个)</p>	<p>8</p>	<p>音乐(个)</p>		<p>2</p>		<p>18</p>	<p>没有专门的艺术场馆</p>	<p>建设适合活动的艺术场馆</p>
				<p>美术(个)</p>		<p>2</p>				
				<p>其它(个)</p>		<p>4</p>				
		<p>列出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名称</p>		<p>小学音乐教室、小学美术教室、小学活动室、初中音乐教室、初中美术教室、初中器乐排练室、初中书法教室、初中舞蹈教室</p>						
		<p>艺术场</p>								

		馆(个)	0	面积(m ²)					
		列出艺术场馆名称							
		是否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	是						
特色发展 (10分)	发挥本校艺术教育资源优势、依托本地民族民间优秀传统文化艺术资源，形成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特色。充分利用社会艺术教育资源，利用当地文化艺术场地资源开展艺术教学、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建设，学校与社会艺术团体及社区建立合作关系。	列举学校艺术教育特色发展成果	1. “唱红歌 诵经典”班级合唱与朗诵比赛 2. 校园歌曲大赛 3. 区百灵艺术节文艺展演 4. 百灵艺术节书画展 5. “三减”手抄报设计大赛 6. 教师节贺卡比赛 7. 师生硬笔书法比赛			10			
学生艺术素质测评 (加分10分)	认真组织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	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起始学年	2016年			8	设计测试项目少，缺乏经验	多与其他学校交流、学习，丰富经验	
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覆盖面(占学校学生总数比例)(%)	100%						
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结果	成绩	上学期	下学期				
			优秀(%)	66.4	63.2				
			良好(%)	21.8	25.7				
合格(%)	11.5		10.9						
不合格(%)	0.3	0.2							
自评结果	总分	102	等级	优秀					

填报人：魏良佑

联系电话：15666025726

填报日期：2022.9.23

注：1. 请对应自评项目和自评内容进行自评，并认真填写此表。

2. 艺术教师生师比、配备情况、缺额情况、培训情况均以艺术专任教师数量为基数填报。

3. 艺术教师配备标准：城镇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6:1，美术学科7:1；农村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7:1，美术学科8:1。初中教学班数与音乐、美术学科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均为10:1。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师配备，参照初中配备。

4. 90分以上为优秀，75—89分为良好，60—74分为合格，60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5. 学校可另附自评报告。